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的通知

教指委〔2021〕16号

各有关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引导我国研究生关注公共管理实际问题，提高其运用相关理论和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在公共管理高等教育中推广案例教学方法，增进高等院校与实践部门互动，在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指导下，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及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MPA教指委）将联合举办第六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相关背景

“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创设于2016年，是“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的主题赛事之一。本项赛事旨在通过社会调研、案例撰写与分析、现场论辩等方式，提高MPA学生运

用相关理论和方法解决公共管理实际问题的能力，在 MPA 教育中进一步推广案例教学法。

二、组织架构

“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组委会下设评选工作组、申诉工作组及组委会办公室。

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管理、决策与协调，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指导单位、部分研究生培养单位相关负责人共同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全国 MPA 教指委秘书处，负责组委会具体工作。

评选工作组负责确定有关规范及赛题、制订赛事评选规则和实施细则、评选参赛作品等工作，由全国 MPA 教指委委员、相关学科专家、行业专家等组成。

申诉工作组负责处理案例大赛申诉，集体审议做出最终处理意见。申诉工作组同时对整个比赛过程进行监督。

三、参赛对象

以 MPA 在读研究生为主，公共管理相关学科在读研究生和 MPA 毕业生也可参与组队。

四、赛程赛制

- 1.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每年举办一届。
- 2.第六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决赛承办单位为郑

州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五、大赛报名

第六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于2021年12月2日正式启动报名，具体报名事项详见附件。

六、其他

大赛其他事项详见第六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工作方案。

附件：第六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工作方案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2021年12月1日



附件:

第六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工作方案

一、组织单位

(一) 指导单位

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二) 主办单位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三) 决赛承办单位

郑州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二、参赛方式

(一) 参赛对象

以 MPA 在读研究生为主，公共管理相关学科在读研究生和 MPA 毕业生也可参与组队。

(二) 参赛方式

每所学校参赛队伍数量不限。每支队伍学生 3-5 人。学生中，除 MPA 在读研究生外，只可含公共管理相关学科在读研究生 1 名或 MPA 毕业生 1 名。每支队伍指导教师 0-2 人。

在决赛阶段的现场论辩环节，每队仅可派队中 3 名学生上场比赛。

三、赛程赛制

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每年举办一届。本次大赛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

（一）初赛阶段

参赛队伍在选题范围内自主确定案例，通过实地调研等方式收集第一手资料，进行案例撰写和分析，形成完整的案例正文和分析报告。参赛队伍须针对案例情境，结合公共管理相关理论，提出具有可行性和创新性的政策建议或解决方案。

初赛采取匿名评选的形式。评委将根据参赛队伍提交的案例正文及分析报告进行匿名评分，选出入围决赛阶段的 32 支队伍及案例。

（二）决赛阶段

现场决赛分为两轮比赛：

第一轮为 32 进 4 的比赛。32 支队伍随机分为 4 个小组进行，每个小组里的 8 支队伍随机分成 4 对，进行一对一的现场对决。对决形式为两支队伍现场陈述各自在初赛提交的案例正文及分析报告，并进行现场问辩。评委对每支队伍的案例分析水平和现场问辩表现进行打分，每个小组内排名第一的队伍晋级决赛第二轮。

第二轮为四强赛。进入决赛阶段第二轮比赛的参赛队伍，根据组委会提供的同一案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案例分析，并进行现场展示和问辩。评委对每支队伍的案例分析水平和现场问辩表现分别进行打分，两者加权加总后确定最终名次及奖项归属。

四、选题范围

参赛队伍应紧密围绕我国公共管理、公共政策领域当前面临的重大或热点问题。选题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政府管理创新；地

方治理创新；城市和社区治理问题；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领域的政策议题；公共与非营利组织管理；运用现代技术手段和方法改进公共治理等。

五、大赛流程

（一）报名事项

1. 报名时间

2021年12月2日到2022年1月5日24:00。

2. 报名方式

参赛队伍登录全国MPA教指委网站（www.mpa.org.cn），点击首页案例大赛报名链接。参赛队伍组队成功后，须经所在培养单位管理员审核，审核通过的参赛队伍视为报名成功。

（二）比赛流程

时间	事项
2021年12月02日-2022年01月05日24:00	报名
2021年12月08日-2022年01月12日24:00	提交题目、摘要
2022年01月13日-03月04日24:00	提交案例正文及分析报告
2022年01月13日-03月10日	文本检查
2022年03月14日-04月12日	专家匿名评选
2022年04月23日-24日	决赛

（三）评选费用

通过文本检查的有效案例队伍，需按照每篇1000元的标准缴纳评选费，请所在单位MPA管理部门统一办理本单位所有参赛队伍的缴费手续。缴费方式另行通知。

六、奖项设置

大赛设立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以及最佳案例奖、最佳指导教师奖、最有价值队员奖、优秀组织奖等奖项。

七、其他要求

（一）案例正文要求

案例正文一般应包括：标题、案例摘要、引言、正文、结束语、附录等部分（为便于评选，请将附录放在案例分析报告之后）。

案例一定要基于真实事件。案例正文要对事件进行完整描述，要突出真实性、代表性和冲突性，要有核心人物或决策者，推出关键事件，引出争议点。通过陈述令核心人物或决策者感到迷惑或难以决断的事情，展现事件发展或决策的制约因素和困境。

案例正文不超过 15000 字。请在案例正文结尾处准确标明正文字数，图片、脚注、尾注及附录等内容不计入正文字数，正文字数超过 15000 字者不能通过文本检查。

（二）案例分析要求

参赛案例须提供分析报告，分析报告置于案例正文之后，另起一页，存在同一文档内。

分析报告要运用公共管理有关理论和方法，分析相关背景和决策要素，提出具有可行性和创新性的解决思路或方案。案例分析报告不超过 15000 字。请在分析报告结尾处准确标明正文字数，图片、脚注、尾注及附录等内容不计入正文字数，分析报告正文字数超过 15000 字者不能通过文本检查。

（三）实地调研

鼓励参赛团队围绕选题进行实地调研，通过调查访谈，系统地收集一手资料，详细了解有关事件的发展过程、相关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剖析案例涉及的相关主体及利益诉求，为案例正文和分析报告撰写奠定基础。

鼓励参赛队伍所在培养单位为参赛团队开展实地调研提供支持。

（四）案例重复率要求

参赛案例正文和分析报告置于同一文档内检测。参赛案例的文本重复率不得超过 10%(去除引用部分后)，检测结果以 CNKI 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系统检测结果为准。

八、联系方式

全国 MPA 教指委联系人：于建

电话：010-62519150

邮箱：mpa@mpa.org.cn

- 附件：
- 1.案例大赛章程及工作细则
 - 2.案例大赛参赛案例基本结构及排版要求
 - 3.案例大赛初赛评分细则
 - 4.案例大赛报名流程图
 - 5.案例大赛系统操作手册
 - 6.案例大赛常见问题解答